

证券代码：002547

证券简称：春兴精工

公告编号：2023-035

##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为降低汇率波动对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绩的影响，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成本控制和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总额度不超过5亿元，交易金额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风险提示：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存在汇率波动风险、内部控制风险、交易违约风险、收付款预测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概述

1、交易目的：因公司业务的发展需求，公司境外货款主要以美元结算，目前外汇市场波动性增加，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在保证日常营运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公司所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均是以正常进出口业务为基础，以稳健为原则，通过锁定换汇成本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投机，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资金使用安排合理。

2、交易金额：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总额度不超过5亿元，投资期限内交易金额可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将不超过已审议额度。

3、交易品种及交易工具：交易工具为远期结售汇。交易品种只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开展交割期与预测收付汇款期间相近，且金额与预测收付汇金额相匹配的远期结售汇业务。

4、交易场所/交易对手方：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5、投资期限及授权：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相关额度的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交易额度范围与期限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6、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公司开展上述远期结售汇业务预计动用的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合计不超过5亿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5亿元。

7、资金来源：公司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交易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投资期限内交易金额可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将不超过已审议额度。

## 二、审议程序

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远期结售汇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以及公司《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制度》等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远期结售汇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远期结售汇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波动较大时，公司判断汇率大幅波动方向与远期结售汇业务合约方向不一致时，将造成汇兑损失；若汇率在未来发生波动时，与远期结售汇业务合约偏差较大也将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够完善而造成风险。

3、交易违约风险：远期结售汇业务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远期结售汇交易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4、收付款预测风险：公司根据销售订单等进行收付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或供应商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收付款预测不准，导致交割风险。

####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并只能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进行，严格控制其交易规模；

2、公司已制定《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制度》，对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业务管理、内部操作流程等作出明确规定，制定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配备专职人员，明确岗位责任，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从事上述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3、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资金预测、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

4、公司定期对上述套期保值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 **五、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全球经贸关系及经济发展趋势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外汇汇率波动较大，开展此项业务有利于公司规避汇率波动风险，尽可能降低 2023 年公司因外币汇率变动产生的不利影响。该项业务是为满足公司自身实际业务需要，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发展。

#### **六、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最终会计处理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审计确认的年度会计报表为准。

##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为了锁定成本，减少部分汇兑损益，降低财务费用、减少经营风险。公司已为操作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了严格的内部评估，建立了相应的监管机制，可有效控制风险，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业务的总规模为：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5 亿元，业务期间为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并同意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本议案提请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